

证券代码：300587 证券简称：天铁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7-021

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6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7,052.77 万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5.28 万元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18,385.27 万元。

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00 万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3 元（含税），不转增，不送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5 日